

**广东生之源数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关于资产管理（处置）方案的表决票**

一、关于广东生之源数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及其他应收款的管理（处置）方案。

债权人委员会成员表决意见：同意（ ） 不同意（ ）

二、关于佛山市三水区南丰经济发展总公司留置广东生之源数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设备、原材料及半成品的管理（处置）方案。

债权人委员会成员表决意见：同意（ ） 不同意（ ）

备注：

1、请各位债权人委员会成员在相应的括号里打“√”以明确是否同意上述两项资产管理（处置）方案。

2、请各位债权人委员会成员于2018年10月22日下午17:30前对上述两项事项进行表决并将结果书面提交予管理人，逾期不提交表决结果或不作回复的，视为同意上述两项资产管理（处置）方案。

广东生之源数码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管理人



债权人（签名或盖章）：

授权代理人（签字）：

年 月 日